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 NAO機器人輔助教學申請要點

2025.01.08

一、 目的:

明確規範 NAO 機器人輔助教學申請流程,以利更有效率地將 NAO機器人融入各科教學中。

- 二、 NAO 機器人管理單位:數位學習中心。
- 三、申請對象:本校教職員。

四、 申請流程:

- (一) 申請前,可先與機器人程式撰寫負責教師進行初步討論 (中學部:陳建宏老師(校內分機 253);小學部:蔣宗翰老 師(校內分機 347)),若申請者需要NAO機器人進行基本 功能展示,請至少於兩週前向數位學習中心提出申請。
- (二) 申請時,請填寫「NAO機器人輔助教學申請單」(詳見附件一),列出NAO輔助教學之時間、地點、教學對象與主題、教學活動內容等資料,以利審核作業之進行。
- (三)若申請案經審核通過後,負責機器人程式撰寫教師將依教學需求進行程式開發,程式開發所需時間則依教學需求的複雜度而定。
- (四) NAO 機器人輔助教學期間,程式撰寫負責教師將全程在 場協助(中學部:陳建宏老師;小學部:蔣宗翰老師)。
- (五) 完成 NAO 機器人融入教學後,申請人請依申請單位主管 要求,撰寫成果報告。
- 五、程式撰寫津貼:依據機器人輔助教學時間、程式開發時間、程 式測試時間之節數總和,依照中小學鐘點費給付標準來申請程 式撰寫津貼。津貼支付公式=最後核可工作節數*基本鐘點費。
- 六、 本要點陳請校長同意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 NAO機器人輔助教學申請表

申請人	□小。	學部 []中學	部		科	- 姓	名:			
NAO 機器人 輔助教學時間		自至	年 年	月 月	日日	(星期 (星期)	時 時	分分	
課程地點											
學生年級											
學生人數											
教學主題											
NAO機器人 輔助教學的 活動內容	範例:依								《人 進	行問答	,使學
預計測試時間		年	<u>=</u>	月	日 (星	.期)	時	分		
備註											
مالد في حد سطي											

-----審核作業------

審核人	程式開發者	申請單位主管	NAO機器人 管理單位 承辦單位 主管	人事室	校長
審核結果	□ 通過預期工作節數工作節數□ 不通過	□ 通過□ 不通過	□通過□不通過	□ 通過	□ 通過津貼核可節數工作節數□ 不通過
簽核					